

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2026年8月19日，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以8票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。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52,538,106.86 元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,458,495,521.1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,183,387,952.84 元（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）。拟以截止 2026 年 8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1,167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,167,0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；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除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外，2026 年半年度，公司不存在其他现金分红事项，未实施股份回购，公司预计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1,167,0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约为 122.51%。

（二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调整原则

在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三、2026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经过长期稳健的经营，公司积累了较高的未分配利润。近年来，公司在保障资本开支和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基础上，实施了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。为贯彻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专项行动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结合公司当前的股本规模、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，更好地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、增强投资者信心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提高公司分红频次，增加中期分红。

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金额超过当期净利润的 100%，占当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12.34%，占当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98.62%。但公司资金储备相对较为充足，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4.38%，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7.05 亿元，2026 年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

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5.07 亿元。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。过去十二个月内，募投项目“印度尼西亚鞋履生产基地（一期）建设项目”结项，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0,841.00 万元，公司不存在因资金短缺需要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。未来十二个月内，公司计划将“华利股份鞋履开发设计中心及总部大楼建设项目”“缅甸世川鞋履生产基地建设项目”调减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 66,955.10 万元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、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（实际金额以资金划转日银行结算金额为准）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结合项目实际进展情况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目的，不存在因资金短缺需要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、全体股东利益等因素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确定的分红政策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1 日